

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1、根据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，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投资设立张家港海锅能源装备智造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 10,000 万元人民币，持股比例为 100%。

2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新设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张家港海锅能源装备智造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为准）

2、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人民币

3、法定代表人：李欣

4、注册地址：张家港市南丰镇东沙常福路 8 号

5、经营范围：

一般项目：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；深海石油钻探设备销售；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；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金属制品销售；海洋工程装备销售；海洋工程装备研发；海洋工程装备制造；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

造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阀门和旋塞销售；专用设备修理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许可项目：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6、股权结构：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

上述信息均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为准。

三、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随着公司不断发展，业务规模持续扩大，基于公司战略规划，公司拟在现生产厂区周边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。该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将进一步完善现有产业链条，优化产业结构，提升企业综合竞争能力。

本次对外投资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。新公司设立后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对其的投资管理行为，加强内部风险管控体系，建立和完善业务运营管理、财务管理等制度，以防范和化解管理风险，促进其健康发展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披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29日